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啟用因應疫情應變機制切結書

本人_____報考貴校111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
因COVID-19影響 本人擬申請適用因應疫情應變機制方案，因無法
即時取得衛政機關核發之相關證明 爰同意至遲於111年5月30日下午
5時前補傳真有關證明文件至貴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查驗 傳真號碼
：04-22183130，傳真後務請於上班時間來電確認，04-
22183693 ；倘未能如期檢附證明文件，將依簡章或校系二階甄試規
範以缺考論 本人絕無異議。
為免日後發生爭議，特立本切結書以為憑證。

此致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立切結書人簽章

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日